



广西旺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Guangxi Wangxin Project Management Consulting Co., LTD

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

(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采购人：贺州市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旺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5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旺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6 月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预算金额：人民币 1725 万元，其中 1 分标 342 万元，2 分标 350 万元，3 分标 346 万元，4 分标 342 万元，5 分标 345 万元。

最高限价：本项目以预算价为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若投标货物为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供应商为生产制造商的，须具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经销商的，须具备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有效资质证书的扫描件。

（2）凡投标货物属于医疗器械范畴的，须提供对应整机、配套附件、医用耗材的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若为第一类医疗器械，需提供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相关证件扫描件均须完整编入投标文件。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5月 日至 2026年5月 日 18:00（北京时间）。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6年6月 日 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财库〔2022〕30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本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价格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扣除。

3.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www.ccgp-guangxi.gov.cn/site/category?parentId=66479&childrenCode=FinancialFinalcing&utm=luban.luban-PC-38893.959-pc-websitegroup-navBar-front.6.716525f0eca411ee9608bbbed3347b7a4>）；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单位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购云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4）投标单位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各供应商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到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6）供应商可以参与现场开标，所需在线投标响应及解密开启设备自带。

（7）在供应商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会场地址：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贺州市太白西路 161 号，贺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东侧附属楼），评标副会场地址 1：，评标副会场地址 2：。

5.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
地址：贺州市八步区龙山路 48 号
联系方式：石家其，0774-51390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旺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贺州市八步区城东新区回建地 E 地块 27 号六楼
联系电话：0774-50793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小珍 电话：0774-5079392

4. 监督部门：贺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774-5135553

采购人：贺州市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旺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不带“▲”的条款为本项目普通参数要求和条件，不作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和投标产品不满足将按“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进行扣分。

4.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如某一技术参数或要求为某一品牌所特有，则该参数将不作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不做废标也不作扣分条件。

5.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6.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 多家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提供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成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8.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次采购标的属于：工业。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一、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分标	采购产品	数量	预算单价(万元)	预算金额(万元)	采购参数
1	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妇产型）	1 套	342	342	附件一
2	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心脏型）	1 套	350	350	附件二
3	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全身型A）	1 套	346	346	附件三
4	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全身型B）	1 套	342	342	附件四
5	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全身型C）	1 套	345	345	附件五
合计				1725	/

附件一：

1、设备用途：具备妇产科、腹部、胎儿心脏、新生儿、成人心脏、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的应用

▲2、提供药监按医疗器械管理的整机、配附件、耗材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如为第一类医疗器械的应提供备案证复印件），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扫描件。

3、主机规格

3.1 LCD 监视器 ≥23 英寸，监视器自带 HDMI 接口

3.2 液晶触摸屏 ≥12 英寸

3.3 Windows 操作系统

3.4 软件波束形成器平台

3.5 成像模式：2D, Color, PW, CW, TDI, 3D, 4D

3.6 二维线阵探头支持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

3.7 二维凸阵探头支持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

▲3.8 容积探头可以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

3.9 PW 最小取样容积 ≤0.2mm

▲3.10 二维成像扫描深度 ≥48cm

▲3.11 系统动态范围 ≥395dB

▲3.12 可在不需要造影剂的情况下观察血流动力学。

3.13 具有二维超低速血流显示技术，三维超低速血流显示技术

3.14 探头智能响应技术：拿取探头后，探头自动激活，并进入到扫描状态

3.15 具有实时四维动态容积对比成像技术

3.16 具备实时四维自动动态跟踪胎儿面部成像功能

▲3.17 STIC 胎心容积自动切面识别技术，STIC 模式下容积数据自动获取 ≥6 个切面

3.18 STIC 彩色多普勒模式下，支持容积自动切面识别技术

3.19 支持 STIC M 模式

3.20 3D 模式下自动识别胎儿颅脑正中矢状面，经丘脑平面，经小脑平面，经侧脑室平面 4 个标准平面。

自动同时测量 BPD, HC, OFD, CM 后颅窝池, Cerebellum 小脑横径, Vp 侧脑室后角 6 组生物指标

▲3.21 主机内置产筛软件，自动检测识别 ≥ 20 个中孕期产前筛查切面，同时实现自动注释及测量

3.22 智能产筛切面质量控制功能，系统将获取的切面的结构与标准解剖示意图切面显示的结构进行对比

3.23 智能先心病筛查技术：AI 智能引导扫描流程，自动识别胎心四腔心切面、三血管气管切面，并智能测量心轴的角度。并具有示例图像对比判断胎心是否正常。

3.24 智能盆底检查技术：基于人工智能（AI），自动识别 Valsalva 状态下，最大裂孔平面位置；自动测量肛提肌裂孔的面积、周长、前后径和左右径

4、 测量与分析

4.1 胎儿生物学自动测量技术，测量项目 ≥ 11 项，至少包括胎儿双顶径、头围、腹围、股骨长、肱骨长、NT、IT、小脑、CM、侧脑室、心轴

4.2 不规则体积测量技术，支持同时测量 ≥ 3 个低回声的不规则体的体积

4.3 自动计算容积组织的血管指数 VI, FI 和 VFI

4.4 支持基于二维斑点追踪技术同时对左右心室进行 ≥ 17 段定量分析功能，对胎儿心脏的大小、形状、收缩力进行自动测量及分析，并具有的评估报告

5、 图像存储、管理及回放重现

5.1 支持单独注册证的容积数据离线处理软件，实现与主机相同的 3D 分析功能。设备采集的容积数据可通过 DICOM 接口传输到容积数据离线处理软件

5.2 支持一键式输出 3D 打印格式：至少包括 STL 文件、Stanford Polygon 文件、Alias Wavefront Object 文件、Point Cloud 文件、3D Manufacturing Format 文件

5.3 出厂内置 HDD 及 SSD 双硬盘

5.4 具备储存后的图像再次优化调节功能，后处理参数 ≥ 30 种

▲5.5 图像匿名输出功能，至少适用的图像类型包括：BMP、TIFF、JPEG、MP4

6、 配置 5 把探头

6.1 成人腹部单晶二维凸阵探头：阵元数 ≥ 192 ，成像角度 $\geq 112^\circ$ ，屏幕可明确显示的最高成像频率 $\geq 8.5\text{Mhz}$

6.2 腹部容积探头：阵元数 ≥ 192 阵元，容积成像角度 $\geq 90^\circ \times 85^\circ$ ，屏幕可明确显示的最高成像频率 $\geq 9\text{Mhz}$

6.3 腔内容积凸阵探头：阵元数 ≥ 192 ，二维成像角度 $\geq 185^\circ$ ，容积成像角度 $\geq 185^\circ \times 120^\circ$ ，屏幕可明确显示的最高成像频率 $\geq 13\text{Mhz}$

6.4 小儿心脏相阵控探头：频率：2.4-8.0MHz

6.5 高频线阵探头：阵元数 ≥ 1000 阵元，屏幕可明确显示的最高成像频率 $\geq 14.5\text{Mhz}$

6.6 配套超声工作站一套，检查床、检查桌椅一套。

附件二：

一、用途：用于以心脏为主和腹部、妇产、妇科、血管（外周、颅脑、腹部）、小器官、骨骼肌肉、神经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二、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2.1 主机成像系统：

2.1.1 超高数字化通道，支持集束精准发射及海量并行处理同步进行多个声束的形成、采集和处理

2.1.2 高分辨率液晶**监视器**≥21.4英寸，分辨率1920×1080，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2.1.3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12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最大旋转角度≥±180度

▲2.1.4 触摸屏可以与主**监视器**实时同步显示动态图

2.1.5 **监视器**可全屏显示扫查图像，包括二维、彩色、频谱，并可显示或隐藏屏幕菜单

2.1.6 通用成像探头接口≥4个，均为微型无针式接口，4个接口通用

2.1.7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M型显像单元

2.1.8 M型及解剖M型技术

2.1.9 脉冲反向谐波成像技术

2.1.10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2.1.11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2.1.12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包括PW、CW和High PRF)

▲2.1.13 动态范围≥300dB

2.1.14 智能全域聚焦技术

2.1.15 实时双同步/三同步功能

2.1.16 内置DICOM 3.0标准输出接口

2.1.17 内有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2.1.18 系统主机内置1TB硬盘

2.2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2.2.1 所有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基波频率、基波的具体数值可在屏幕上显示

2.2.2 具备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可增强组织边界，抑制斑点噪声，可用于多种模式，多级可调（≥3级）

2.2.3 实时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同时作用于发射和接收多角度声束

2.2.4 凸阵、线阵探头具备扩展成像技术，可与空间复合成像，斑点噪声抑制技术联合使用

2.2.5 一键优化图像，可实时优化二维增益、TGC曲线等成像参数

2.2.6 自动实时持续增益补偿

▲2.2.7 侧向增益补偿技术，可支持相控阵探头，≥6段，且可视可调

2.2.8 具备双幅对比显示

2.2.9 分辨率和帧频可视可调，且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

2.2.10 具备专业心超工作者定制界面，支持2D功能选件位置个性化选择，提高心超医生易用性

2.3 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单元

2.3.1 具有二维彩色模式、能量图模式、彩色 M 型模式、组织多普勒模式等多种成像模式

2.3.2 自适应超宽频带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2.3.3 彩色能量图及方向能量图

2.3.4 彩色实时同屏双幅对比显像

2.3.5 单键预设血流成像参数；

2.3.6 彩色增益可独立调节，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

2.4 频谱多普勒成像单元

2.4.1 提供 PW、CW、High PRF 模式，高性能三同步成像

2.4.2 一键自动优化多普勒频谱，自动调整基线及量程等参数

2.4.3 频谱自动分析系统：包括实时自动包络、手动包络等；自动计算各血流动力学参数，参数可根据客户需要灵活进行选择

2.5 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2.5.1 具备高帧频彩色和脉冲波组织多普勒成像

2.5.2 二维、速度曲线同屏显示

2.5.3 提供专业 TDI 测量软件包，可进行组织速度、位移、应变、应变率等进行同步化定量分析

▲2.5.4 提供基于组织多普勒的定量分析，可同时显示 30 个亚节段的心肌速度曲线、位移曲线、应变及应变率曲线，可用于整体及节段功能评价

2.6 组织谐波成像单元

2.6.1 具备脉冲反相谐波技术

2.6.2 可显示谐波频率和基波频率

2.7 实时三维成像模式

2.7.1 实时三维血流成像

2.7.2 实时三维全容积成像，且可以独立调节分辨率和帧频

2.7.3 实时三维血流容积成像

2.7.4 实时三维高帧频成像

2.7.5 实时三维奔流容积成像

2.7.6 实时三维单心动周期容积成像

2.7.7 实时三维多心动周期容积成像

2.7.8 实时三维放大成像

2.7.9 实时三维血流放大成像

2.7.10 实时双容积视野成像内面观，可同时实现动态显示心脏的前后两个容积切面，包含心房、心室四个腔室的完整显示

2.7.11 实时双容积视野成像对面观，可实时双容积视野成像对面观，可实现同时动态显示心房观视野和心室观视野；

2.7.12 实时三维智能切割可以从多个方向观察感兴趣区。

2.7.13 实时三维两点获取感兴趣区容积图像，可以从任意角度切割感兴趣区，且可以任意角度观察感兴趣

区。

2.7.14 实时三维智能断层,可同步显示 16 个切面。

2.7.15 实时三维 Z 轴智能旋转

2.7.16xRES 支持实时三维成像,支持实时三维容积成像及多平面成像显示

2.7.17 实时三维 MPR 显示支持任意平面调整

2.7.18 实时三维动态空间彩色显像

▲2.7.19 心腔镜成像模式:采用光源投照下心脏三维类解剖结构的显示,光源深度、方向与级别可调,按照视觉习惯将感兴趣区点亮显示,增加立体显示效果,突出显示病变部位及组织毗邻关系;

2.7.20 实时多平面切割三维图像,可在任意平面随意切割,更加直观便利、快速获取所需解剖结构,协助医生正确选择介入装置

2.8 实时三维心功能定量

2.8.1 真实容积成像技术,无几何推算,提供 EDV、ESV、EF、左室重量等多种定量参数,提供在线 17 节段左室容积曲线,提供三维时序及位移参数显像

2.9 实时任意多平面成像

▲2.9.1 同屏显示任意相交的两幅图像,支持侧向、旋转、仰俯三种模式支持二维及彩色、负荷、心腔造影、心肌造影模式,同步左心室、左心房、a2DQ、ROI 功能定量

2.10 实时智能旋转成像

▲2.10.1 矩阵探头实现 0—360 度任意平面显像,支持二维及彩色、M 型、TDI、负荷、自动心肌运动定量、心腔造影、心肌造影模式

2.11 心功能定量

2.11.1 自动二维左心室功能定量依据选择的心脏切面自动描记感兴趣区,自动计算 EF, ESV, EDV; 自动二维左心房功能定量依据选择的心脏切面自动描记感兴趣区,自动计算 EF, 最大体积, 最小体积; 也可提供更高层次报告页面, 包括容积及左室有关收缩、舒张功能的高级参数: LVEF、PER、PRFR、AFF; 自动组织瓣环位移功能可自动对房室瓣环运动进行可视化定量分析, 快速评估心脏整体功能; 可使用回放或存储剪辑分析, 可在机、脱机分析

2.12 三维心功能定量

▲2.12.1 自动确定收缩末期与舒张末期,快速计算 LV 舒张末期与收缩末期容积,左室射血分数,并可以独立显示四腔心、两腔心;并可以对 MPR 图像进行灰阶及伪彩设置,多平面视图,包括长轴及短轴平面,并可进行任意的 MPR 处理;同时可以联合智能切割对容积图像进行观察、切割以及测量;

2.13 先进三维心功能定量

▲2.13.1 以 LV 节段容积为基础计算整体 LV 容积曲线计算整体 LV 及每个节段容积曲线并能同时显示 17 节段容积曲线 自动计算 17 节段同步化指数自动显示任意几个节段的同步指数(六个基底和六个中部左室节段的最大差值;六个基底和六个中部左室节段标准偏差;六个基底、六个中部和四个心尖左室节段的最大差值;六个基底、六个中部和四个心尖左室节段中的标准偏差;六个基底左室节段中的最大差值;六个基底左室节段中的标准偏差;三维时序及位移显像(位移平均值、位移标准偏差、位移最大值、位移最小值)自动生成报告(总体功能报告、节段最大差值、节段标准差值、时序和位移显像)

2.14 测量及定量分析

- 2.14.1 常规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
 - 2.14.1.1 一般常规测量（直径、面积、体积、狭窄率、压差等）
 - 2.14.1.2 多普勒血流测量及分析软件包
 - ▲2.14.1.3 专业心脏功能测量与分析，可支持 Simpson 三点法快速描记心内膜，加快工作流程
 - 2.14.1.4 自动、实时多普勒频谱波形分析，在实时或者冻结模式下都可以使用
- 2.14.2 血管中内膜厚度自动测量：
 - 2.14.2.1 对感兴趣区域内自动测量，无需手动描计，计算结果为一段距离内的平均值，提高测量的可靠性和可重复性，并可根据血管内中膜厚度不同进行优化设置
- 2.15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及病案管理单元
 - 2.15.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动、静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实时 JPEG 解压缩，可进行参数编程调节
 - 2.15.2 主机内置硬盘 $\geq 1T$ ，可扩展的存储装置：大容量移动硬盘、DVD-RW、DVR 等
 - 2.15.3 具备主机硬盘图像数据存储
 - 2.15.4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 2.15.5 可根据检查要求对工作站参数（存储、压缩、回放）进行编程调节
- 2.16 输入和输出信号：
 - 2.16.1 输入：DICOM DATA
 - 2.16.2 输出：DP 高清数字化输出
- 2.17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 2.17.1 内置图像管理系统
 - 2.17.2 支持 DVD / USB 图像导出存储
- 2.18 连通性
 - 2.18.1 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协议，DICOM 3.0 版接口部件
- 3.1 系统通用功能
 - 3.1.1 高分辨率液晶监视器 ≥ 21.4 英寸，分辨率 1920×1080 ，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 ▲3.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 ≥ 12 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最大旋转角度 $\geq \pm 180$ 度
 - 3.1.3 激活成像探头接口 4 个，通用可互换
 - 3.1.4 功能分区控制面板，可升降、旋转、前后左右平移，电子锁定
- 3.2 探头规格
 - 3.2.1 频率：超宽频变频探头，探头频率 1 MHz 到 12MHz
 - 3.2.2 类型：相控阵、凸阵、微凸阵、线阵
 - ▲3.2.3 单晶体探头 ≥ 1 支，腹部探头均具备采用单晶体材料
- 3.3 二维成像主要参数：
 - ▲3.3.1 成人心脏探头（1.4-4.6MHz）
血管线阵探头（3.3-10.0MHz）

腹部探头（1.4-4.7MHz）

经食道心脏探头（3.0-6.2MHz）

3.3.2 扫描速率：相控阵，全视野，18cm深度时，帧速率 ≥ 100 帧/秒

凸阵，全视野，18cm深度时，帧速率 ≥ 39 帧/秒

3.3.3 扫描深度：最大扫描深度 38cm

3.3.4 声束聚焦：发射接收动态连续聚焦

3.3.5 回放重现及存储：灰阶图像回放 ≥ 2000 幅，存储时间 ≥ 5 分钟

3.3.6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每个探头可提供预设置 ≥ 40 个

▲3.3.7 增益调节：2D/Color/Doppler 可独立调节，TGC 分段 ≥ 6 ，LGC 分段 ≥ 6 且触摸屏上可视可调

3.4 频率多普勒

3.4.1 脉冲波多普勒 PW，连续波多普勒 CW，高脉冲重复频率 HPRF

3.4.2 多普勒探头与频率：PW，CW

3.4.3 最大测量速度：PW，1.6MHz， 0° 时，血流速度最大 ≥ 8 m/s；CW，1.8MHz， 0° 时血流速度最大 22m/s

3.4.4 最低测量速度 1mm/s（非噪声信号）

3.4.5 显示方式：B/D、B/C/D、D

3.4.6 电影回放： ≥ 2000 帧

3.4.7 零位移动： ≥ 6 级

3.4.8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18mm；分级可调

3.4.9 滤波器：高通滤波或低通滤波两种

3.4.10 显示控制：反转显示（左/右，上/下），零移位，D 扩展，B/D 扩展，局放及移位

3.5 彩色多普勒

3.5.1 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3.5.2 二维图像/频谱多普勒/彩色血流成像三同步显示

3.5.3 彩色显示角度： $20-120^\circ$ 选择

3.5.4 彩色显示帧数：全视野，18cm 深，帧频 ≥ 19 帧/秒

3.5.5 组织多普勒帧频：全视野，18cm 深，帧频 ≥ 110 帧/秒

3.5.6 显示位置调整：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20° $-+20^\circ$

3.5.7 显示控制：零位移动分+15 级，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3.5.8 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CDE/CPI）；组织多普勒（TDI）

3.6 超声图像及病案管理系统

3.6.1 动态图像采集，存储，一次连续采集 ≥ 80 幅

3.6.2 同屏电影回放 ≥ 4 画面，可调回放速度

3.6.3 存储图像及文档：超大 1TB 硬盘，CD/DVD

3.6.4 支持报告存储，检索，统计

3.6.5 为保护病人隐私，图像存储时可隐去病案信息进行存储

3.6.6 DICOM QVue 图像阅读器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3.7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B/M, PW, CDFI, 输出功率选择多级可调

配置清单要求

1. 彩色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2. 高分辨率液晶监视器
3. 成人心脏探头
4. 血管线阵探头
5. 腹部探头
6. 经食道心脏探头
7. 三维心脏软件
8. 附件
9. 操作手册
10. 图文工作站
11. 超声诊断工作台。

附件三：

一、设备名称：彩色超声诊断设备

二、用途：主要用于腹部、妇产、胎儿心脏、成人心脏、血管、浅表小器官、肌骨、神经、泌尿、儿科、腔内、术中、介入等方面的临床诊断、科研教学、疑难病例会诊工作，具备持续升级能力，可以满足临床应用需求的拓展。

三、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3.1 彩色超声诊断设备包括：

3.1.1 ≥ 23 英寸高分辨率监视器，分辨率 1920x1080，具备自由臂设计，可实现上下左右多方位调节

3.1.2 ≥ 10.4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

3.1.3 操作面板可旋转，高度可调

3.1.4 全程实时连续动态聚焦技

3.1.5 数字化高分辨率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3.1.6 数字化高分辨率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单元

3.1.7 数字化能量多普勒血流成像单元

3.1.8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及分析单元

3.1.9 数字化 M 型显示及分析单元

▲3.1.10 具备解剖 M 型技术，可 360° 旋转取样线角度及任意移动置

3.1.10.1 图像冻结前后均可取 M 型

3.1.10.2 M 型取样线 ≥ 3 条

3.1.10.3 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探头

3.1.11 具备穿刺针增强显示功能，支持凸阵、线阵探头

3.1.12 具备组织多普勒成像单元

3.1.13 具备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复合角度可调）

3.1.14 具备组织谐波成像功能， ≥ 3 种不同方式的组织谐波成像

3.1.15 具备图像一键优化技术，可以一键快速优化二维图像、彩色图像、彩色取样框位置、频谱图像、频谱取样门大小、取样门位置

3.1.16 具备自适应成像技术，智能化解析滤波技术，抑制图像斑点噪声，可分级调节 ≥ 8 级

3.1.17 具备自动声速校正技术，自动匹配最佳成像声速，并将具体声速数值在屏幕上显示

3.1.18 具备实时二同步/三同步显示技术

3.1.19 具备梯形拓展成像功能，扩大扫查视野

3.1.20 具备高分辨率血流成像技术，高空间分辨率和时间分辨率显示血流信息，具备方向性显示，可进行频谱测量

3.1.21 具备二维立体血流成像技术，通过对二维彩色多普勒进行立体渲染，增强血流边界的显示及可视化效果，可以与彩色血流、彩色能量、高分辨率血流、超精微血流联合使用

3.1.22 系统数字化通道 $\geq 7,072,000$

3.1.23 具备实时双幅同屏显示二维图像和回放图像功能

▲3.1.24 具备实时双幅同屏显示二维图像和慢放图像功能

3.1.24.1 慢放倍率可实时调节

3.1.24.2 慢放速度可达原速度 1/10

▲3.1.25 具备实时多门多普勒功能，在同一心动周期内，可实时获取 2 个取样点的多普勒频谱，为临床提供更多血流动力学诊断信息

3.1.25.1 \geq 三种模式可选，PW&PW、PW&TDI、TDI&TDI

3.1.25.2 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探头

3.1.25.3 无需启动测量按键，自动获得 E/e' 测量分析

3.1.26 具备超精微血流成像技术，采用智能特征空间自适应算法，分析和滤除与低速血流叠加在一起的组织运动伪像，通过背景组织信号剪影的方式提升显像，且较以往更低的血流检测阈值来提高极低速血流的敏感性和分辨率。

3.1.27 具备造影谐波成像功能

3.1.27.1 具备低机械指数、高机械指数、振幅调制、反转脉冲等多模态造影技术

3.1.27.2 具备 TIC 时间强度曲线分析

3.1.27.3 具备实时状态下双计时器显示

3.1.27.4 具备造影时序彩色编码成像技术，根据造影剂灌注时间进行彩色编码，单一平面内用不同颜色显示各组织间造影剂时序差别

3.1.27.5 具备实时微血管造影成像功能

3.1.27.6 造影可与空间复合成像、斑点噪声抑制技术结合使用

3.1.27.7 具备高帧频造影成像

3.1.27.8 具备减影成像功能，有 5 种方式显示减影，可以通过对分析帧范围内的减影图像着色重叠图像，在时间单位内可以显示多种颜色的叠加，提供了不同时相不同造影图像的对比分析。

3.1.27.9 双幅造影模式下支持双穿刺引导功能，并同步显示穿进入深度数值

3.1.27.10 双幅造影模式下支持投射式同步测量

3.1.33.11 造影技术支持凸阵、微凸阵、线阵、相控阵等探头

3.1.28 具备实时组织弹性成像功能

3.1.28.1 具备应变比值定量分析，可进行任意两个区域间应变比的计算

3.1.28.2 具备应变曲线，应变平均值的时间变化可实时显示于图形上

3.1.28.3 具备自动选帧功能，可自动提取稳定压力下的最佳图像

3.1.28.4 具备自动应变比值定量分析功能，点击病灶部位即可自动取样病灶和脂肪层 ROI，并进行应变比值测量

3.1.28.5 支持凸阵、线阵、腔内、双平面及腹腔镜等探头

3.1.29 具备自动血管内中膜厚度测量：通过在血管长轴设置感兴趣区 ROI，可自动提取 IMT 厚度及多点的平均值

▲3.1.30 具备针对弥漫性病变弹性成像功能，具备肝纤维化的分级定量

3.1.30.1 具备至少 11 个弥散定量诊断参数

3.1.30.2 具备应变直方图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 3.1.31 具备剪切波测量
 - 3.1.31.1 测量值可以两种显示杨氏模量（KPa）、剪切波速度（m/s），同时显示四分位间距。具备质控指数，提高测量准确性及重复性
 - 3.1.31.2 具备剪切波速度分布直方图
 - ▲3.1.31.3 测量 Vs 的同时，可进行脂肪衰减系数测量
 - 3.1.31.4 外部输出测量数据可用（CSV 文件格式）
 - ▲3.1.32 具备多模态弹性成像功能，具备多种肝脏状态的定量指标
 - 3.1.32.1 支持在同一切面下同时进行应变式弹性成像和剪切波实时双幅显示
 - 3.1.32.2 具备多种肝脏状态的定量指标，可提供肝纤维化指数、炎症指数、声衰减指数等，进行精准的定量评估
 - 3.1.32.3 具备精细化操作质控指标，可提示组织应变方向，确保测量数据的准确性
- 3.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
 - 3.2.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角度、容积等
 - 3.2.2 M 型测量
 - 3.2.3 多普勒血流测量及分析（含实时多普勒自动描记）
 - 3.2.4 产科测量与分析：包括全面的产科径线测量、NT 测量、孕龄及生长曲线、羊水指数等
 - 3.2.5 妇科测量与分析
 - 3.2.5.1 具备专业卵泡测量软件包
 - 3.2.5.2 可自动计算卵泡大小及平均值
 - 3.2.5.3 具备专业卵泡评估报告，卵泡可自动大小排序
 - 3.2.5.4 报告中每侧显示卵泡 ≥ 10 个
 - 3.2.6 外周血管血流测量与分析
 - 3.2.7 乳腺测量与分析
 - 3.2.8.1 具备专业乳腺测量软件包
 - 3.2.8.2 具备乳腺占位分布图
 - 3.2.8 髌关节角度测量与分析
 - 3.2.8.1 可显示基于 Graf 分布的髌臼类型
 - 3.2.9 IMT 自动测量与分析
 - 3.2.10 报告功能：可以调取既往测量报告，历史检查数据可在报告中分开显示
- 3.1.10.1 具备产科、妇科、心功能、血管、IMT（内中膜厚度）、泌尿科、腹部测量、小器官等报告
- 3.2.11.2 用户自定义估测公式：每一种应用可以设定 ≥ 30 个公式
- 3.2.11.3 测量结果的字号可更改 ≥ 3 种选择
- 3.3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 3.3.1 主机硬盘 $\geq 1\text{TB}$ ，电影回放单元 ≥ 63500 帧
- 3.4 输入/输出信号：
 - 3.4.1 输入：DVI、S 端子

3.4.2 输出： DVI、S 端子、复合视频 3.5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3.5.1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

3.5.2 内置 DICOM 3.0 标准输出接口

3.6 具备 DICOM 网络连接

四、技术参数及要求

4.1 系统通用规格：

4.1.1 监视器： ≥ 23 英寸 LCD 高分辨率监视器

4.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控制屏，尺寸 ≥ 10.4 英寸

4.1.3 可任意互换电子探头接口： ≥ 4 个（可激活 4 个）

4.1.4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领域、病人条件，预设及用户自定义最优参数条件

4.1.5 系统动态范围 ≥ 320 dB

4.1.6 探头个数：5 个，分别为超宽频腹部凸阵探头、超宽频线阵探头、超宽频线阵探头、超宽频相控阵探头、超宽频经阴微凸阵探头各一个。

4.2 探头规格

4.2.1 频率：超宽频或变频探头，中心频率可视可调

4.2.2 类型：凸阵探头、线阵探头

4.2.3 B、D、M 兼用：

4.2.3.1 凸阵： B/PWD， B/M

4.2.3.2 线阵： B/PWD， B/M

4.2.3.3 相控阵： B/PWD， B/M 4.2.4

4.2.4 探头工作频率范围

4.2.4.1 凸阵： 频率 1-6 MHz

4.2.4.2 线阵： 频率 3-12 MHz

4.2.4.3 线阵： 频率 6-18MHz

4.2.4.3 相控阵： 频率 1-5 MHz

▲4.2.4.4 微凸阵： 超声频率 4-9MHz，最大扫查角度 200 度

4.2.5 最大扫描深度 ≥ 40 cm

4.3 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4.3.1 发射方式：复合脉冲发射器

4.3.2 接收方式：多重高速数字化波束形成器

4.3.3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A/D ≥ 12 -bit

4.3.4 增益调节： B、 M、 D 可独立调节

▲4.3.4.1 TGC 时间增益补偿 ≥ 8 段， LGC 侧向增益补偿 ≥ 8 段

4.3.4.2 实时及冻结后均可调

4.3.5 成像速率

4.3.5.1 凸阵探头，全视野， 18cm 深，帧速率 ≥ 40 帧/秒

4.3.5.2 相控阵探头，全视野， 18cm 深，帧速率 ≥ 60 帧/秒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4.4 频谱多普勒：

4.4.1 显示模式：脉冲波多普勒，包括高频脉冲、；多门多普勒

4.4.2 多普勒频率可视可调

4.4.3 多普勒基准频率：凸阵： PWD； 2.14 ~ 3.16MHz；线阵： PWD； 4.00 ~ 6.32MHz；相控阵： PWD；
1.50 ~ 2.50MHz

4.4.4 最大测量速度：

4.4.4.1 PWD 正向或反向血流速度 \geq 8m/s

4.4.4.2 CWD 正向或反向血流速度 \geq 16m/s

4.4.5 最低测量速度： \leq 1mm/s（非噪声信号）

4.4.6 取样容积大小及位置范围：宽度 0.5mm 至 20mm 逐段可调

4.4.7 多普勒基线位置可实时调节或冻结后再调节

4.5 彩色多普勒

4.5.1 显示方式：速度显示、方差显示、速度+方差显示

4.5.2 彩色增强功能：组织多普勒成像，能量图，方向性能量图

4.5.3 高分辨率血流

▲4.5.4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区的图像范围 -30° ~ $+30^{\circ}$

4.5.5 成像速率

4.5.5.1 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彩色显示帧频 \geq 15 帧/秒

4.5.5.2 相控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彩色显示帧频 \geq 30 帧/秒

4.6 数字化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配置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彩色超声诊断设备	1 套
2	超宽频线阵探头	1 把
3	超宽频相控阵探头	1 把
4	超宽频腹部凸阵探头	1 把
5	超宽频经阴微凸阵探头	1 把
6	超宽频线阵探头	1 把
7	实时组织弹性成像软件	1 套
8	造影谐波成像软件	1 套
9	剪切波测量软件	1 套
10	甲状腺、乳腺、盆底超声 AI 辅助系统	1 套
11	工作站	1 套
12	原厂保修	10 年

附件四：

一、用途：主要用于腹部、妇产、妇科、血管（外周、颅脑、腹部）、小器官、骨骼肌肉、神经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二、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2.1 主机成像系统：

2.1.1 高分辨率液晶监视器 ≥ 23 英寸分辨率 1920 \times 1080, 无闪烁, 不间断逐行扫描, 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 可前后折叠。

▲2.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 ≥ 12 英寸, 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 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 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 最大旋转角度 ≥ 720 度。

2.1.3 全新集束精准发射技术,

2.1.4 脉冲优化处理技术

2.1.5 海量并行处理技术

2.1.6 自适应增益补偿技术

2.1.7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 M 型显像单元;

2.1.8 解剖 M 型技术, 可 360 度任意旋转 M 型取样线角度方便准确地进行测量, 支持所有探头

2.1.9 脉冲反向谐波成像单元;

2.1.10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2.1.11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2.1.12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2.1.13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包括 PW、CW 和 HPRF);

▲2.1.14 动态范围 ≥ 380 dB

2.1.15 智能全程聚焦技术;

2.1.16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 可自适应调整图像的增益等参数获取最佳图像

2.1.17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 同时作用于发射和接收 (作曲别针试验), 支持所有凸阵、微凸阵和线阵成像探头

2.1.18 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 改善边界显示, 提高分辨率, 减少伪像, 支持所有成像探头, 可分级调节 ≥ 3 级。

2.1.19 内置 DICOM 3.0 标准输出接口;

2.1.20 内有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2.2 先进成像技术:

2.2.1 具备全屏高清放大功能, 放大后图像显示区域尺寸 ≥ 23 " , 显示比例 16:9, 分辨率 1080p(1920x1080)

2.2.2 超宽视野成像扫描技术

1) 测量功能, 电影回放功能

2) 线阵、凸阵及容积探头具备

3) 结合先进的成像技术如复合成像技术结合使用

2.2.3 超声声速自动校正技术

1) 针对肥胖及困难病人

2) 可用于乳腺检查，并可调整级别

3) 专门的预置条件

2.2.4 扩展成像技术：凸阵、微凸阵、线阵探头均具有此功能，且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及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其扩展区域。

2.2.5 组织多普勒技术(TDI/或 DTI)，具有彩色，谐波，PW，M 型多种模式，并有在机应变及应变率定量分析工具。

2.2.6 多影像实时对比联合诊断技术：主机可直接获取和浏览 CT/NM/MR，乳房 X 线/超声的 DICOM 图像，同屏对比既往和目前的超声图像，回顾实时的、存储的、输出的图像进行对比诊断。

▲2.2.7 术者模式，可实时双屏显示，主屏幕与触摸屏实时同步显示扫描图像。

2.2.8 具有微视血流成像技术，可捕捉超微细血流及超低速血流信号，支持凸阵、线阵探头，可用于腹部、浅表、肌骨、儿科、血管等多种应用，具有单独模式、增强模式及 2D 对比模式，具有 ≥ 8 种 map 图可选，并可进行血流速度测量，已存储的图像亦可使用增强模式进行观察。

2.2.9 具备智能多普勒血管检查技术

1) 单键优化二维、多普勒图像质量

2) 单键自动调整取样框度、位置、取样门位置、角度等

3) 具备血流自动追踪技术，可跟随探头的移动实时追踪血管位置，自动调整彩色图像（包括取样框角度、位置等），自动优化频谱测量以保证测量值的准确性

2.2.10 脑卒中疾病诊断相关技术

1) 可自动记录颈总动脉和颈内动脉的近端、中端、远端的血流速度测量结果

2) 自动得到颈总动脉和颈内动脉血流速度峰值

3) 计算出颈内动脉和颈总动脉的血流速度峰值速度比

2.3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D 型、彩色模式）

2.3.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等；

2.3.2 产科测量：包括全面的产科径线测量、NT 测量、单/双胎儿孕龄及生长曲线、羊水指数、新生儿髋关节角度等；

2.3.3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2.3.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含自动多普勒频谱包络计算）；

2.4 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2.4.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静、动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实时 JPEG 解压缩，

2.4.2 硬盘 $\geq 1T$ （1024G），DVD / USB 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 2000 帧；

2.4.3 具备主机硬盘图像数据存储；

2.4.4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2.4.5 可根据检查要求对工作站参数（存储、压缩、回放）进行编程调节；

2.5 输入/输出信号：

2.5.1 输入：DICOM DATA

2.5.2 输出：S-视频、DP 高清数字化输出

2.6 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 3.0 版接口部件

三、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3.1 系统通用功能：

3.1.1 分辨率液晶显示 ≥ 23 寸，分辨率 1920×1080 ，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3.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 ≥ 12 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最大旋转角度 ≥ 180 度

3.1.3 探头接口选择： ≥ 4 个，并激活可互换通用

3.1.4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3.2 探头规格

3.2.1 频率：超宽频带探头，最高频率 ≥ 18.0 MHz，从1 MHz 到18.0MHz

3.2.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3.2.3 类型：线阵、凸阵

▲3.2.4 可选单晶体探头2把，具有腹部、腔内全面单晶体探头支持

▲3.2.5 腹部探头（1.1-4.8MHz）

腔内探头（5.0-9.0MHz）

超带宽浅表线阵探头（4.0-18.0MHz，阵元1920）

浅表探头（3.1-11.5MHz）

成人心脏探头（1.1-4.0MHz）

▲3.2.6 扫描深度 ≥ 50 cm，浅表扫描深度 ≥ 14 cm

3.2.7 B/D 兼用：电子线阵：B/PWD、 电子凸阵：B/PWD；电子相控阵：B/PWD、 B/CWD

3.3 二维显像主要参数：

3.3.1 成像速度：凸阵探头， 85° 角，18CM深度时，帧速度45帧/秒

扫描线：每帧线密度320超声线

▲3.3.2 增益调节：TGC增益补偿8段，LGC侧向增益补偿6段（触摸屏上可视可调），B/M可独立调节；

3.3.3 高分辨率放大：放大时增加信息量，提高分辨率及帧率；

3.3.4 声束聚焦：发射及接收全程连续聚焦；

3.3.5 接收方式：独立接收和发射通道数，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3.4 频谱多普勒：

3.4.1 显示模式：脉冲多普勒（PWD）、

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

连续波多普勒（CW）；

3.4.2 发射频率：电子相控阵：PWD, CWD 1.6-1.8MHz

电子凸阵：PWD: 2.0-2.2MHz

电子线阵：PWD: 5.75-7.0MHz

3.4.3 显示方式：B/D、M/D、D、B/CDV、B/CPA、B/CDV/PW； B/CPA/PW； B/CDV/CW；

3.4.4 最大测量速度：PWD正或反向血流速度：10.0 m/s（0度夹角）；

CWD:血流速度 ≥ 22.0 m/s

3.4.5 最低测量速度： ≤ 1 mm/s（非噪音信号）；

3.4.6 Doppler 及 M 型电影回放： ≥ 45 秒；

3.4.7 滤波器：高通滤波或低通滤波两种，分级选择；

3.4.8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7mm 至 20mm 多级可调；

3.4.9 零位移动： ≥ 8 级；

3.4.10 显示控制：反转显示（上/下）、零移位、B-刷新、D 扩展、B/D 扩展，

3.4.11 实时自动包络频谱并完成频谱测量计算

3.5 彩色多普勒：

3.5.1 显示方式：速度图（CDV）、能量图（CPA）、方向性能量图（DCPA）

3.5.2 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CDE/CPI）；组织多普勒（TDI）

3.5.3 具有双同步 / 三同步显示（B/D/CDV）

3.5.4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显示速度 ≤ 1 mm/s（非噪声信号）

3.5.5 显示控制：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3.5.6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20^{\circ} \sim +20^{\circ}$ ；

3.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3.6.1 B/M、PWD、COLOR DOPPLER

3.6.2 输出功率选择分级可调

3.7 记录装置：

3.7.1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动态图像及静态图像以 AVI、BMP 或 JPEG 等 PC 通用格式直接储存

3.7.2 主机硬盘容量 ≥ 1 T（1024GB）

3.7.3 DVD-RW 或 USB 图像存储

3.7.4 USB 接口 ≥ 4 个，用于图像传输

配置要求

1. 彩色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1 套
2. 高分辨率硬屏液晶监视器	1 套
3. 腹部探头	1 把
4. 腔内探头	1 把
5. 超带宽浅表线阵探头	1 把
6. 成人心脏探头	1 把
7. 浅表探头	1 把
8. 附件	1 套
9. 超声工作站	1 套
10. 超声诊断床	1 张
11. 超声诊断椅	1 张

附件五：

一、 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

二、 数量：一台

三、 使用单位：

四、 设备用途及说明：全身应用型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系统，主要用于腹部、心脏、妇产科、泌尿科、乳腺、小器官、儿科、肌骨、介入临床应用。所投主机须具备国家医疗器械三类注册证的最新版本。

五、 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

5.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5.1.1 监视器与操作系统

5.1.2 二维灰阶成像

5.1.3 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

5.1.4 实时频多普勒显示及分析

5.1.5 组织多普勒成像

5.1.6 组织谐波成像

5.1.7 超声造影成像

▲5.1.8 具备宽景成像(支持凸阵、相控阵、线阵等所有 2D 成像探头，扫描长度 $\geq 110\text{cm}$)

5.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5.2.1 一般测量

5.2.2 妇产科测量

5.2.3 心脏功能测量

5.2.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5.2.5 外周血管测量与分析

5.2.6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5.3 输入/输出信号：S-端子或 HDMI 高清视频、USB 等

5.4 网络功能：

5.4.1 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3.0 版接口部件

5.4.2 具备网络接口及无线连接

5.5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5.5.1 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5.5.2 固态硬盘容量 $\geq 1\text{TB}$

5.5.3 一体化剪贴板：(在屏幕上)可以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在剪贴板上可以直接进行图像删除、转存或进入病案系统

5.5.4 超声图像静态、动态存储，原始数据回放重现，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可读格式直接存储于可移动媒介

5.6 其他技术：

5.6.1 空间复合成像

▲5.6.2 穿刺针增强显示功能，多角度可调，并且可独立调节穿刺针增益、具体穿刺针增益数值可显示，

支持凸阵及线阵探头

5.6.3 灰阶血流成像技术，非多普勒成像原理，无取样框、无角度依赖，可显示极低速血流，可支持凸阵、相控阵、线阵、矩阵阵列探头

5.6.4 血管中内膜测量与分析（可测量血管前、后壁内中膜厚度）

5.6.5 支持弹性成像技术，包含应变及剪切波弹性成像

5.6.7 移动终端互联

5.6.8 随访辅助

5.6.9 多普勒血流定量

5.6.10 具备在机造影 LI-RADS 分类报告系统

六 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系统通用功能：

6.1.1 **监视器**：≥23 英寸高分辨率显示屏，具备万向关节臂，可实现上下左右前后任意方位调节，可前后折叠

6.1.2 触摸屏：≥12 英寸，可与**监视器**同步显示实时图像

6.1.3 操作面板：支持电动调节高度、前后左右位置及旋转

6.1.4 探头接口：可激活探头接口≥4 个（不包括笔式探头接口），可通用互换均为，均为无针触点式大接口，触点数≥400

6.1.5 探头规格：

6.1.5.1 系统可支持最高成像频率≥24MHz

6.1.5.2 所有成像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二维、谐波、彩色、多普勒频率独立可调，具体频率数值可显示

▲6.1.5.3 可选配探头包括成人凸阵、小儿凸阵、成人相控阵、无线探头、按键探头、高频线阵、经食道、术中 T 型、腔内双凸双平面探头

▲6.1.5.4 可选配单晶体探头个数≥10 个

▲6.1.5.5 阵元数：单晶体凸阵≥192；线阵≥1000；单晶体相控阵≥200

6.1.5.6 可选配内置感应器探头，≥5 支

6.1.5.7 标配探头：

6.1.5.7.1 成人腹部凸阵探头：单晶体，带宽 1.0-6.0 MHz，可视可调频率范围：2.0-6.0MHz，支持造影、应变式弹性和剪切波弹性

▲6.1.5.7.2 线阵探头：单晶体，带宽 4.0-9.0MHz，可视可调频率范围：6.0-9.0MHz，支持造影、应变式弹性和剪切波弹性

6.1.5.7.3 腔内微凸探头：宽带 4.0-9.0MHz 腔内微凸探头，用于妇科、产科、泌尿等，支持弹性成像功能。

▲6.1.5.7.4 成人相控阵探头：超声频率 2.0-5.0MHz，扫描角度≥110°（全视野成像，包括二维、彩色血流成像）

6.1.5.7.5 超高频线阵探头：超声频率 8.8-18.0MH

6.1.6 组织谐波成像，：可用于全部成像探头，频率可视可调，具体中心频率数值可显示

- 6.1.7 穿刺导向：标配探头支持穿刺引导，穿刺引导角度 ≥ 3 个
- 6.1.8 集成式耦合剂加热装置，温度分档可调
- 6.1.9 预设条件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
- 6.1.10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B/M、PWD、Color Doppler 输出功率可调
- 6.2 二维灰阶成像主要参数
 - 6.2.1 成像速率：
 - 6.2.1.1 凸阵探头，18cm 深度，全视野，二维帧频 ≥ 43
 - 6.2.1.2 相控阵探头，18cm 深度，扫描角度 90° ，二维帧频 ≥ 60
 - ▲6.2.2 成像深度 $\geq 48\text{cm}$
 - 6.2.3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20^\circ - +20^\circ$
 - 6.2.4 增益调节：B/M 可独立调节，数字 TGC 分段 ≥ 8 ，同时可自动优化轴向及横向增益
 - 6.2.5 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 ≥ 3000 幅、回放时间 ≥ 100 秒
 - 6.2.6 组织声束矫正技术
 - 6.3 彩色多普勒成像主要参数
 - 6.3.1 显示方式：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
 - 6.3.2 具有双同步/三同步显示（B/D/CFM）
 - 6.3.3 彩色取样框偏转角度： $-20^\circ - +20^\circ$
 - 6.3.4 彩色多普勒成像速率：
 - 6.3.4.1 凸阵探头，18cm 深度，全视野，彩色帧频 ≥ 8
 - 6.3.4.2 相控阵探头，18cm 深度，扫描角度 90° ，彩色帧频 ≥ 11
 - 6.3.5 彩色多普勒增强显示技术：
 - 6.3.5.1 具备彩色多普勒能量图（PDI），彩色方向性能量图（DPDI）
 - 6.3.5.2 具备超微细血流成像技术，支持二维立体显示模式
 - 6.3.5.3 具备二维立体血流成像，立体呈现程度可调节
 - 6.3.6 具备智能多普勒技术，自动调整彩色取样框位置、偏转角度
 - 6.4 频谱多普勒主要参数
 - 6.4.1 成像模式：PW，CW，HPRF
 - 6.4.2 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中心频率具体数值可明确显示
 - 6.4.3 PWD 及 HPRF：血流速度 $\geq 8\text{m/s}$ ；CWD：血流速度 $\geq 10\text{m/s}$
 - 6.4.4 最低测量速度： $\leq 2\text{mm/s}$ （非噪声信号）
 - 6.4.5 PW 取样容积范围：0.5-20mm
 - 6.4.6 零位移动： ≥ 10 级
 - 6.5 造影成像技术
 - 6.5.1 造影功能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矩阵阵列、腔内，术中 T 型、双平面（双凸）、凸阵容积、腔内容积探头等，支持探头总数 ≥ 16 支
 - 6.5.2 灰阶图与造影图像实时同屏双幅及混叠显示；双幅显示时灰阶、造影图可分别实时显示穿刺引导线；可实现同屏双幅投射式测量

- 6.5.3 支持造影剂二次注射，有 2 个独立造影计时器
- 6.5.4 具有机载一体化 TIC 时间强度分析及图像后处理功能
- 6.5.5 可对造影剂到达时间进行颜色编码，主要用于以不同彩色显示造影剂到达时间
- 6.5.6 可在造影成像模式下使用微血流成像
- 6.6 应变弹性成像技术
 - ▲6.6.1 具备成像质量监控色棒和操作动作曲线
 - 6.6.2 可支持凸阵、线阵、腔内、矩阵阵列、术中 T 型及 L 型探头、腔内双平面（双凸）探头等≥12 个探头
 - 6.6.3 具备弹性量化分析：动态弹性图定量分析，提供感兴趣区与参照区的硬度比
- 6.7 剪切波弹性成像
 - 6.7.1 实时二维剪切波弹性成像技术
 - 6.7.2 可支持凸阵、线阵、矩阵阵列探头、腔内探头，术中探头；支持探头最高频率≥24MHz
 - ▲6.7.3 可在标配腹部凸阵探头、小器官线阵探头、腔内微凸阵探头上同时实现应变式弹性及剪切波弹性成像
 - 6.7.4 具备剪切波弹性定量分析，定量数据可选择杨氏模量（KPa）或剪切波速度（m/s）
 - 6.7.5 针对困难病人可提供“穿透模式”
- 6.8 超声主机可通过蓝牙无线通信功能链接手机及平板电脑等智能移动终端
- 6.9 通过无线连接超声主机的手机或平板电脑实现移动操控超声设备，完成检查模式切换、冻结、测量等操作
- ▲6.10 借助无线连接在超声主机的移动设备的拍摄功能拍摄图片，图片可瞬时上传至超声设备，拍摄的图片与超声影像实时同屏显示
- 6.11 可将既往存储图像的成像参数、体标、注释等一键复制到当前正在进行的检查，保证对比观察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为临床诊断、随访、疗效监测提供准确、有效信息
- 6.12 通过对感兴趣区的多普勒血流信号计算分析，获得血管多少的定量数据，以数据、曲线的形式显示
- 6.13 配备探头 5 把：成人相阵控心脏探头 1 把，腹部凸阵探头 1 把，单晶体线阵探头 1 把，超高频线阵探头 1 把，腔内探头 1 把
- 6.14 配套超声工作站一套，打印机 1 套，检查床、检查桌椅一套
- 6.15 产前超声智能质控平台软件
- 7. 原厂保修 10 年。

▲二、商务条款	
报价要求	<p>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及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所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响应总报价中。</p>
合同履行期限及交付地点	<p>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设备的安装、验收	<p>1、本项目的货物必须是原装正品行货、全新未开封的、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投标人按采购人的要求地址进行送货到位。验收时，采购人对投标人所交货物依照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响应表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逐条验收，对于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与响应文件技术响应表响应不符的，作如下处理：</p> <p>①货物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响应论处；</p> <p>②货物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是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响应论处；</p> <p>③货物响应表是正偏离参数，验收时并没有达到技术响应表中标明的正偏离范围，以虚假响应论处。</p> <p>中标后，采购人在货物验收环节发现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达不到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的内容，属虚假响应行为，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违约责任，投标人须赔偿采购人因采购时间延长造成的经济等方面损失，同时视情形将违约情况上报监督管理部门。</p> <p>2、中标供应商供货时须提供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在供货时须按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面检验，结果必须符合验收标准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p> <p>3、采购方在合同签订后将会和用户协商到货时间和安装调试时间，由供方技术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p> <p>4、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方与中标供应商代表共同按设备说明书和双方认定的标准对设备的各项技术指标进行检验，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及《保修卡》，完善相关手续。</p> <p>5、如设备及安装场地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检测、验收，中标供应商承担相关验收费用。</p> <p>6、如设备需要连接医院现有系统，所需要的费用应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设备的使用培训	<p>1、中标供应商应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对用户进行完整的技术培训，保证用户完全掌握机器的性能及操作使用方法。</p> <p>2、技术培训所发生的费用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3、提供终身技术支持服务，免费维保期后能为买方提供有偿售后服务。</p> <p>4、提供设备详细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和保养手册（一式两份，其中一份为电子版）。</p>

	5、提供机器操作规程卡各一张。
售后服务要求	<p>第一服务要求：</p> <p>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方位、有效而及时的工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2、中标供应商负责所提供硬件的采购、运输、现场安装、调测、上线、验收和交付。</p> <p>3、中标供应商应负责硬件安装、调测时所需的工具、仪表以及安装材料等。</p> <p>4、系统安装、调试达到技术要求规定的指标并测试通过后，可进行初验；中标供应商提前提交验收申请及相关验收材料给采购人，初验后启动试运行。当试运行后 1 个月，所有性能指标达到采购方技术要求，并且系统无出现重大故障时可进行系统终验。</p> <p>5、质保期：产品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 10 年（原厂保修）（自本项目所有货物安装测试验收合格，并以最终验收报告签字日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整机免费保修，包括硬件、软件、探头、接口配件、电路主板及其核心配件；设备终身维修维护，软件终身免费升级。</p> <p>第二日常技术服务：</p> <p>1、在使用过程中若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4 小时内电话响应，24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72 小时修复，若无法修复须在 72 小时内 提供相应备用配件替换，保障正常使用。</p> <p>2、在质量保证期内货物非因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竞标人应予以技术服务、维修或货物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竞标人须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和的技术培训，解决货物的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提供技术指导，质量保证期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采购人不再支付费用。</p>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项目验收	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中标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p>▲商务条款其他要求</p> <p>1、中标人所提供的软硬件不得包含有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内容和行为，否则由中标人负全责，投标人中标后必须提供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p> <p>2、根据国务院令 第 44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发〔2019〕19 号国务院关于调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目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决定 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 117 号《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要求，对于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或者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但采购文件中未明确要求竞标时必须提交相关证书资料、并且中标人在投标时也未提供相关证书资料的产品，在交货时必须向采购单位出示相关证书资料（如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CCC 认证等），否则须无条件更换为具有相关证书资料并且不低于采购要求及供应商承诺的产品供货，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未按要求供货的将不予验收，由中标人承担相应违约责任。</p> <p>3、所投产品如果优于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时，应提供足以证明的技术资料支持。</p> <p>4、投标产品必须为全新原装产品，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资料等要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以及满足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p> <p>5、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p>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6、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所投产品以供测试，确保技术参数、功能满足采购要求，如有不符，则取消中标人资格(测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和测试机构由采购人另行确定，测试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于交货验收时提供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涉及的相应检验（测）报告原件进行核验，未按要求提供原件核验或提供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核心产品：无

四、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	----------------

五、付款方式	中标志订合同后支付货款的 30%作为预付款，货物验收合格，采购单位在收到发票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 70%货款。
--------	--

六、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p><input type="checkbox"/>本表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提供进口产品证明文件；如有满足采购文件需求的国产产品也可以参与投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	--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077）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01）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1	报价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贺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6. 货物合格证明文件 <p>（1）投标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p>

- (2) 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产品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证书、产品质量检验证（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3) 投标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或技术支持资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 货物保证供货有效证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5) 节能、环保方面的证明材料要求（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6) 纳入自主创新产品的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7) 进口产品合法手续有效证明（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8) 《采购需求》中明确要求的其他投标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联合体投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文件：

-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有请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7.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 1. 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方案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p>3.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16.2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17.2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p>
18.1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p> <p>相关要求：</p> <p>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p> <p>3. 投标保证金指定帐户：详见招标公告。</p> <p>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备注：</p> <p>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19.2	<p>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p>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21.1	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3.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通知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
25.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7</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
29.1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报价法
29.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3</u> 项。（带▲实质性条款除外）
30.1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照综合评分中技术分、商务分、价格分高低依次确定。技术分、商务分均相同，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35.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p>履约保证金金额：每分标按中标金额的 <u>5 % (或2%)</u>。（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成交金额的5%，若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则须向采购人缴纳采购合同金额的 2%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根据《贺州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广使用电子保函的通知》（贺财采(2023)20号）文件精神，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鼓励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以担保机构的电子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其他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电子保函详细内容见“http://www.gxhz.gov.cn/zfxxgk/fdzdgknr/zdlyxxgk/ggzypz/zfcg/zfcgzhxx/t17753011.shtml”网站相关文件。</p> <p>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u>合同履约完成、验收合格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单位（采购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退还方式，接到中标供应商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以保函履约的，保函到期自动失效（因不存在退还履约保证金）。</u></p> <p>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p> <p> 账户名称：_____</p> <p> 开户银行：_____</p> <p> 银行账号：_____</p> <p>备注：</p> <p>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p> <p> （2）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p> <p> （3）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36.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8.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u>广西旺鑫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u>，联系电话：<u>0774-5079392</u>，通讯地址：<u>广西贺州市八步区城东新区回建地 E 地块 27 号六楼</u></p> <p>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39.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p>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input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p> <p><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40.1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40.2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电子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竞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招标公告；
- （2）采购需求；
- （3）投标人须知；
- （4）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

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

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电子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5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6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电子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文件的加密、解密

20.1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内通过网络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4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投标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8.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3）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31. 结果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1.1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text{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大写）¥_____（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 （7）投标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8）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④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形。

本项目已根据（贺财采〔2025〕4号）填报“贺州市开展政府采购异常低价试点项目申报表”备案。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
-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综合评分法，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价格分 (满分 30 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p>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财库(2022)3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保证金管理的通知》(桂财规(2022)8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6)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7)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 分</p>

2	技术分 (满分 55分)	技术性能分 (满分 15分)	<p>1. 投标文件的技术需求中无负偏离的得15分，满分15分。</p> <p>2. 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要求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5分；扣分不能超过满分分值。</p>
		项目组织实施 方案分（满分 20分）	<p>由评标小组根据各投标单位提供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进行独立评定打分，投标文件中没有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p>一档（5分）： 供应商所提供实施方案较差，技术架构简单，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等方面综合评定差。</p> <p>二档（10分）： 供应商所提供实施方案简单，没有明显技术错误，技术架构可行，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等方面，综合评定一般。</p> <p>三档（15分）： 供应商所提供实施方案合理，对项目有所理解，步骤有序，能较有针对性的提出合理化建议，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免费技术操作培训方案等方面综合评定良好。</p> <p>四档（20分）： 供应商所提供实施方案非常详细，对项目理解较深刻，步骤有序，且方案整体性，可靠性，可维护性，安全性非常好，有针对性的提出合理化建议，在保证及时供货的方案、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项目质量保障体系及措施、应急事件处理预案、免费技术操作培训方案、重点难点突出、复杂工艺控制点完善等方面有非常详细、全面的描述，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行。</p> <p>注：不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 分（满分 20分）	<p>由评标小组根据各投标单位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独立评定打分，投标文件中没有售后服务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p>一档（5分）： 售后服务方案（保修期限、故障响应时间、培训方案与内容等方面）内容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在接到报修电话后维修技术人员 4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反馈并给出简单的诊断和解决方法，排除人为故障，必要时 24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提供维修服务。</p> <p>二档（10分）： 售后服务方案（（保修期限、故障响应时间、培训方案与内容等方面）内容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在接到报修电话后维修技术人员 2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反馈并给出简单的诊断和解决方法，排除人为故障，必要时 12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提供维修服务。</p> <p>三档（15分）： 售后服务方案（保修期限、故障响应时间、培</p>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p>训方案与内容、回访巡检等方面)内容齐全可行、合理、可行,有售后服务体系和维保方案,有一定的保障响应具体措施;提供至少1名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在接到报修电话后维修技术人员1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反馈并给出简单的诊断和解决方法,排除人为故障,必要时8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提供维修服务。</p> <p>四档(20分):售后服务方案(保修期限、故障响应时间、培训方案与内容、回访巡检、软件升级方案等方面)内容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具体有力,售后服务体系完整,维保方案齐全;能提供至少2名售后服务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方式以及厂家24小时免费服务热线;在接到报修电话后维修技术人员0.5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反馈并给出简单的诊断和解决方法,排除人为故障,必要时6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提供维修服务。</p> <p>注:不入档的得0分。</p>
3	<p>商务分 (满分15分)</p>	<p>政策分(满分2分)</p>	<p>1、节能、环境标志产品</p> <p>(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予计分],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1分。</p> <p>(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予计分],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1分。</p> <p>(3)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p>业绩分(满分4分)</p>	<p>投标人2023年5月以来至招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止,供应商提供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1分,满分4分。[以合同或者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为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履约能力分(满分9分)</p>	<p>投标人或生产厂家通过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总得分=1+2+3。</p>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确定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照综合评分中技术分、商务分、价格分高低依次确定。技术分、商务分均相同,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缴纳合同金额 5%，若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缴纳合同金额 2%）；所有货物安装验收调试合格后，经成交供应商书面申请并开具符合采购人财务要求的发票，采购人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100%的货款。

注：成交供应商每一次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规定的请款材料给采购单位，经采购单位审核通过后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含税)，否则，采购单位有权暂停付款。采购单位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如验收不合格以及发现伪劣产品等，采购人将视情形采取退货、拒付款、终止合同、索赔等措施，直至通过有关部门，依法维权。

分期付款：中标签订合同后支付货款的 30%作为预付款，货物验收合格，采购单位在收到发票之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 70%货款。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无_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

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 提出异议或作出 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 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 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 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 时间及逾期退还 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 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或生产厂家）及型号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投标报价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贺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贺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4.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5.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报价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及交付地点			
设备的安装、验 收			
设备的使用培 训			
售后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验收			
商务条款其他 要求			
付款方式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一、商务条款”和“二、商务条款其他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如有要求）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电子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4. 技术偏离表格式

技术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 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

4.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
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

“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贺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融资政策。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借包括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银行业金融机构依托供应商信用和政府采购信息信誉，为其发放贷款，包括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供应商的历史中标及履约情况等政府采购信息作为授信参考并发放的贷款。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材料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金融机构核实信息，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一、“政采贷”操作流程

进入“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办事指南”专栏找到“金融融资”板块，进入“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登录，选择试点银行机构进行合同融资预申请。（详情请按照《贺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行“政采贷”工作的通知》（贺财采〔2024〕3号）文件执行）

二、承接银行联系方式

1.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分行 总协调人：杨宏毅 职务：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 手机号码：18077397188					
序号	金融机构	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码	银行地址
1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分行营业部	刘 雍	客户经理	18778943521	贺州市八步区建设中路1号
2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城东支行	刘昭勇	客户经理	18877499257	贺州市八步区平安西路266号贺州广场购物中心1号楼一层东面
3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城西支行	于丛家	客户经理	15177666737	贺州市八步区八达西路689号1栋11号商铺
4	中国建设银行贺州平桂支行	邱 伟	客户经理	18007840720	贺州市平桂区平桂大道15号富旺小区1号楼105号商铺
5	中国建设银行钟山支行	张文韬	客户经理	13047836009	贺州市钟山县城书香西路南侧
6	中国建设银行富川支行	邓李杰	营业室总经理	18276498401	贺州市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镇凤凰路汇龙华府第13号楼

项目名称：贺州市中医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采购项目（彩色超声多普勒诊断系统）

项目编号：HZZC2026-G1-990079-GXWX

7	中国建设银行昭平支行	贝晟延	客户经理	15676427374	贺州市昭平县昭平镇东宁中路 19 号
---	------------	-----	------	-------------	--------------------

2. 广西北部湾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 总协调人：杨政 职务：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手机号码：18978413000					
序号	金融机构	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码	银行地址
1	广西北部湾银行贺州分行	黄剑锐	个人金融部副经理	15507848190	贺州市八步区太白西路 153 号 8 号楼
2	广西北部湾银行贺州市平桂支行	刘乐	公司客户经理	13036871008	贺州市平桂区平桂大道 4 号 3 号楼 103 号商铺
3	广西北部湾银行钟山支行	唐振豪	公司客户经理	18878480702	贺州市钟山县广场西路南侧悦城壹号院 B 区 1#楼 B09-13 号商铺
4	广西北部湾银行富川支行	秦明龙	业务发展部经理	17776119667	贺州市富川瑶族自治县富阳镇凤凰路 121 号
5	广西北部湾银行昭平支行	邱俊豪	综合客户经理	18107842696	贺州市昭平县昭平镇河西东路（江湾一号）101-103 铺面

3.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 总协调人：卢士强 职务：授信审批部总经理 手机号码：18077409115					
序号	金融机构	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码	银行地址
1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	黄腾	授信审批部审查员	15078333887	贺州市八步区建设东路 6 号
2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刘瑜	营业部副总经理	18007843000	贺州市八步区建设东路 6 号
3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八步支行	谢地恩	信贷副行长	18007840168	贺州市八步区八达西路 652-1 号
4	广西贺州桂东农村合作银行平桂支行	古睿	信贷副行长	18007840375	贺州市平桂区平桂大道财政局一楼